标段编号： 2018-440317-48-01-704063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文件

标段名称： 青松东路（聚龙路-龙盛五路）深圳段市政工程（施工）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06月05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企业基本信息	1、投标人须填报《企业基础信息情况表》。 2、投标人须提供《建设工程不转包挂靠承诺书》及《拟投入项目经理不得更换承诺书》。 证明文件： 1、须提供《企业基础信息情况表》（附件 1）。 2、须提供企业资质证书扫描件。 3、须提供由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共同签署《建设工程不转包挂靠承诺书》（附件 2）及《拟投入项目经理不得更换承诺书》（附件 3）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扫描件。 4、投标人出具近三年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附件 4）。
2	投标人市政工程施工业绩	投标人提供近三年（2023 年 1 月 1 日至截标之日，以合同签订日期或交（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市政工程施工业绩。（不超过 5 项，超过 5 项的取列表序号前 5 项） 证明文件： 1、须提供《投标人近三年（2023 年 1 月 1 日至截标之日）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市政工程施工业绩表》（附件 5），并按业绩表中业绩顺序提供中标通知书（若有）、施工合同和（或）交（竣）工验收报告的关键页扫描件。 2、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规模、工程内容、合同造价、合同签字盖章页等页面；交（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是指交（竣）工验收报告首页、含工程造价的内页、验收结论签字盖章页，其它内容可不附。若未附证明材料或表格中填写的内容（如合同金额，交（竣）工时间等）与证明材料不一致，招标人有可能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判断。
3	投标人市政工程施工获奖	投标人提供近三年（2023 年 1 月 1 日至截标之日，以获奖时间为准）所承接市政工程施工获得奖项的情况。（不超过 5 项，超过 5 项的取列表序号前 5 项） 证明文件： 1、须提供《投标人近三年（2023 年 1 月 1 日至截标之日）所承接市政工程施工获奖情况表》（附件 6）。 2、提供有关获奖证明资料扫描件。
4	安全生产管理水平及	根据深建市场【2017】13 号的规定，若投标人近半年内有发生

	安全生产记录情况	不良安全生产记录的（受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处罚、通报、扣分），需如实提供相关材料。 证明文件： 1、本工程招标公告期间，投标人的“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行政处罚及红色警示”查询截图（附件 7）。 行政处罚：信用信息双公示-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 http://zjj.sz.gov.cn/xxgk/ztzl/sgs/index.html 红色警示：红色警示-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 http://zjj.sz.gov.cn/ztfw/gcjs/cxda_zjhhsjs/index.html 2、投标人提供加盖签章的《承诺书》（附件 8）。
5	投标人企业性质承诺	投标人提供《企业性质承诺书》原件扫描件。 注:请按招标文件第三章（附件 9）格式提供。

一、企业基本信息

附件 1：

企业基础信息情况表

<table>
<tr><td>投标人名称</td><td colspan="3">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td></tr>
<tr><td>企业性质</td><td>国企</td><td>是否为中小企业</td><td>否</td></tr>
<tr><td>投标人简介</td><td colspan="3">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广东基础）是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成立于 1960 年，是集设计、施工、科研为一体的具有专业特色的国有大型工程总承包企业，中国建筑施工综合实力百强企业，全国建筑业 AAA 级信用企业，中国施工企业 AAA 级信用企业，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总部位于广州。
广东基础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一级、矿山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爆破一级等施工资质 26 项，市政行业甲级设计资质 1 项，岩土工程设计甲级勘察资质 1 项；旗下设有 54 家分公司、1 家勘察设计研究院、5 家工程技术研究所；投资全资、控股子公司和参股公司 18 家；拥有专业技术、管理人员共 1240 余名，具有高级职称的人员 289 名(其中教授级高工 25 名)。
广东基础立足珠三角、辐射两广、走向全国，承建了深圳罗湖地铁交通枢纽工程、广交会琶洲展馆、广州大学城市政道路、广州塔、广州市西江引水工程、广州白云国际会议中心工程、北京首都机场西区应急改造工程、港珠澳大桥配套工程等一大批国家及省市重点工程和大型综合性工程，荣获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 4 项、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 10 项、国家优质工程奖 7 项、全国市政金杯奖 13 项、中国市政工程最高质量水平评价 4 项、中国水利工程优质（大禹）奖 1 项、中国钢结构金奖 1 项等奖项，赢得了广泛赞誉。
科技引领时代，创新成就未来。广东基础在地下空间开发、盾构隧道、非开挖顶管、道路桥梁、地基基础、高性能混凝土生产等领域大力推动科技创新，成果显著，领先行业发展。近年来，广东基础获得国家专利授权 127 项，其中发明专利 22 项；国家级工法 7 项；省、市及行业协会级科学技术奖 253 项；国家（省）建筑业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 21 项；主（参）编工程建设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广东省标准 30 项；是广东省创新型企业、广东省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拥有一个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和一个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引领行业发展，把握时代脉搏。广东基础历经 60 余年积淀，始终保持高度的前瞻性，2003 年，率先挺进盾构施工高端领域，是国内地下空间开发施工领域的先行者；2010 年，敏锐把握资本经营发展趋势，成功进入 BT/BOT 项目领域；2016 年，大力开拓 PPP 项目投资运营业务，成功迈入产业价值链高端。2017 年，充分发挥特级资质优势，成功从传统施工领域往 EPC 工程总承包领域发展。
超越传统视野，勇立改革潮头。近年来，广东基础保持传统优势，不断突破、深化改革、创新发展，强化地下空间开发施工技术与实力，布局城市综合管廊施工领域；提升企业资本运营能力、深拓 PPP 项目领域；积极谋划引入以股权投资为基础的国资基金和战略投资者，推动企业向集融资、设计、施工、科研为一体的综合性总承包企业转型升级。
应时而变谋发展，坚守理念信长存。广东基础始终秉承“更强、更快、更让人信赖”的企业精神，高标准、严要求，高举履行社会责任的大旗，先后荣获“全国建筑业先进企业”、“全国优秀施工企业”、“全国用户满意施工企业”、“全国工程建设质量管理优秀企业”、“中国建筑业最具成长性百强企业”、“国家守合同重信用企业”等荣誉称号，连续 34 年被评为“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td></tr>
</table>

联系方式	法定代表人：方创熙	身份证号码：440102196812254039	电话：02038802310
	项目经理：张潞鑫	身份证号码：42088119980623211X	电话：020-38860882
	投标员：吴建新	身份证号码：441425197202043599	电话：18824856011
	电子邮箱：736439534@qq.com		邮编：510620

注：1.投标人须对填写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2.投标人认为有需要的可自行增加表格内容。

3.若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成员应分别填写此表。

4.企业性质，填民营、国企、央企.....

5.是否为中小企业，只需填报是/否。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190332048 7

营业执照

（副 本）（6-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方创熙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土石方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人工造林；砼结构构件制造；砼结构构件销售；建筑工程用机械制造；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金属结构制造；金属结构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总质量4.5吨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道路货物运输（除网络货运和危险货物）；对外承包工程；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勘察；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电气安装服务；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建设工程施工；港口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注册资本　人民币叁亿元

成立日期　1980年12月29日

住　　所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路99号天涯楼19－20层

登记机关　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6 年 05 月 20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1903320487

登记通知书

（粤）登字〔2026〕第44000012600000458号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提交的变更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予以登记。

经核准的变更登记事项如下：

登记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勘察；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电气安装服务；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港口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土石方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人工造林；砼结构构件制造；砼结构构件销售；建筑工程用机械制造；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金属结构制造；金属结构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总质量4.5吨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道路货物运输（除网络货运和危险货物）。（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一般项目：土石方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人工造林；砼结构构件制造；砼结构构件销售；建筑工程用机械制造；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金属结构制造；金属结构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总质量4.5吨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道路货物运输（除网络货运和危险货物）；对外承包工程；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勘察；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电气安装服务；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建设工程施工；港口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特此通知。

（登记机关盖章）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日

注：根据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规范文件《关于市场主体统计分类的划分规定》要求，企业类型表述由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调整为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核准变更登记通知书

粤核变通内字【2014】第1400050101号

名称：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号:440000000021657

以上企业于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九日经我局核准变更登记，经核准的变更登记事项如下：

登记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企业名称	广东省基础工程公司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全民所有制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核准的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事项	备案前内容	备案后内容
章程备案		章程
董事会成员		李钦,董事；林朝庆,董事；刘亚非,监事；沈棣辉,董事；夏继君,董事；肖萍,监事会主席；曾丽旋,监事；张宁,董事；钟晓晖,董事长,总经理；邹思源,董事。

特此通知。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九日

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登记注册专用章 (2-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1903320487

登记通知书

（粤）登字〔2024〕第44000012400000298号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提交的变更 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予以登记。

变更前 股东 ：

股东 名称	证件(证照)号码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914**********4088

变更后 股东 ：

股东 名称	证件(证照)号码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14**********4088

特此通知。

（登记机关盖章）
二〇二四年[illegible]月十二日

注：根据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规范文件《关于市场主体统计分类的划分规定》要求，企业类型表述由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调整为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核准变更登记通知书

粤核变通内字〔2020〕第44000012000001152号

名称：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1903320487

以上企业于二〇二〇年十月十日经我局核准变更登记，经核准的变更登记事项如下：

登记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法定代表人	苏家平	方创熙

经核准的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事项	备案前内容	备案后内容
董事、经理、监事	苏家平(董事长)；林朝庆(董事)；邹思源(董事)；肖萍(监事会主席)；李钦(董事)；夏继君(董事)；曾丽旋(监事)；方创熙(董事，总经理)；沈棣辉(董事)；刘亚非(监事)；	苏家平(董事)；林朝庆(董事)；邹思源(董事)；肖萍(监事会主席)；李钦(董事)；夏继君(总经理，董事)；曾丽旋(监事)；方创熙(董事，董事长)；沈棣辉(董事)；刘亚非(监事)；

特此通知。

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登记注册专用章 (2-1)

二〇二〇年十月十日

注：根据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规范文件《市场准入与退出数据规范市场主体分册》要求，企业类型表述由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调整为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副本）

企业名称：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河路99号天涯楼19-20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914400001903320487　法定代表人：方创熙

注册资本：30000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证书编号：D144030505　有效期：2028年12月28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可承接市政公用各等级工程施工总承包、工程总承包和项目管理业务。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桥梁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

发证机关：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23 年 12 月 28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http://jzsc.mohurd.gov.cn

NO.DF 00070412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012356

企业名称：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1903320487

法定代表人： 方创熙

注册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路99号天涯楼19-20层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29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港口与航道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10月18日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http://jzsc.mohurd.gov.cn
广东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查询网址：https://skypt.gdcic.net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344021863

企业名称：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1903320487

法定代表人： 方创熙

注册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路99号天涯楼19-20层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26日

资质等级： 隧道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3年12月26日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http://jzsc.mohurd.gov.cn
广东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查询网址：https://skypt.gdcic.net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190332048 7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23]012618

企业名称：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方创熙

单位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河路99号天涯楼19-20层

经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有效期：2025年06月25日 至 2028年06月25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 年 06 月 25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附件 2：

建设工程不转包挂靠承诺书

建设项目名称	青松东路（聚龙路-龙盛五路）深圳段市政工程（施工）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投标单位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详细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
不转包挂靠的承诺	我司承诺：我司严格遵守《深圳市制止建设工程转包、违法分包及挂靠规定》[市政府令（第 104 号）]及住建部《建筑工程施工转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认定查处管理办法（试行）》（建市[2014]118 号）（上述办法及规定如有更新，则以更新后的办法及规定为准），本工程不得转包、挂靠、违法分包。若我司存在上述违法行为，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司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解除合同。
投标单位盖章	单位（公章）：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时间：2026 年 6 月 3 日
投标单位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签章	本人作为投标单位的董事长//法定代表人郑重申明，本人已对本单位的上述承诺进行核实，本人确保该承诺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本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董事长：　　时间：2026 年 6 月 3 日 法定代表人：　　时间：2026 年 6 月 3 日

备注：

1、此表必须由投标单位的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共同签署（若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仍需在两处同时签署）；

2、投标单位的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应按相关规定在工商行政主管部门登记备案。

附件 3：

拟投入项目经理不得更换承诺书

建设项目名称	青松东路（聚龙路-龙盛五路）深圳段市政工程（施工）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投标单位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详细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
拟投入项目经理不得更换的承诺	我司承诺： 1.承包人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配备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并及时任命，确保及时到岗到位。 2.原则上项目经理不得更换，如确需更换，则必须取得招标人的书面同意，且除死亡、刑拘等不能履行职责及招标人要求更换的情形外，还需要支付违约金，即每次支付中标价的 1%。
投标单位盖章	单位（公章）：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时间：2026 年 6 月 3 日
投标单位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签章	本人作为投标单位的董事长//法定代表人郑重申明，本人已对本单位的上述承诺进行核实，本人确保该承诺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本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董事长：　　时间：2026 年 6 月 3 日 法定代表人：　　时间：2026 年 6 月 3 日

备注：

1、此表必须由投标单位的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共同签署（若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仍需在两处同时签署）；

2、投标单位的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应按相关规定在工商行政主管部门登记备案。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目录导航 全部展开

- 基础信息
  - 营业执照信息
  - 营业期限信息
  - 股东及出资信息
  - 主要人员信息
  - 分支机构信息
  - “多证合一”信息公示
  - 清算信息
  - 变更信息
  - 另册管理
- 获得荣誉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知识产权信息
- 抵押出质信息
- 司法协助信息
- 抽查检查信息
- 违法失信信息
- 自主公示信息
- 登记机关发布公告
- 自主发布公告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关注 更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1903320487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方创熙
登记机关： 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1980年12月29日

股东及出资信息 | 变更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企业年报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

营业执照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1903320487	企业名称：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方创熙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1980年12月29日
注册资本：	30000.000000万	核准日期：	2026年05月20日
登记机关：	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住所：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路９９号天涯楼１９－２０层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土石方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人工造林；砼结构构件制造；砼结构构件销售；建筑工程用机械制造；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金属结构制造；金属结构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总质量4.5吨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道路货物运输（除网络货运和危险货物）；对外承包工程；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勘察；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电气安装服务；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建设工程施工；港口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提示：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xgk/fdzdgknr/djzc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附件 4：

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

致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我方承诺，近 3 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我公司法人：914400001903320487（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法定代表人：方创熙，440102196812254039（姓名，身份证号），均无行贿犯罪记录。

若贵方核查出我方存在行贿犯罪记录的，贵方有权取消我方中标资格，我方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单位（公章）：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署）：

二、投标人市政工程施工业绩

附件 5：

投标人近三年（2023 年 1 月 1 日至截标之日）自认为最具代表性市政工程施工业绩表

（不超过 5 项，超过 5 项的取列表序号前 5 项）

序号	合同工程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交（竣）工日期或签订日期	项目类别	项目所在地	备注："在建"或"完工"
1	汕头市黄河路（泰山路～东厦路）快速化升级改造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	92338.71	交（竣）工验收报告时间 2024 年 5 月 21 日	市政工程	汕头市龙湖区和金平区	完工
2	肇庆市东河滩地片区旧城改造开发及市政配套设施建设项目(施工)	72394.81	交（竣）工验收报告时间 2025 年 10 月 15 日	市政工程	肇庆市端州区东河滩地片区	完工
3	黄埔区科学城连接知识城快速通道（北段）工程施工总承包	65709.82	合同签订日期：2023 年 6 月 7 日	市政工程	广州市黄埔区	在建
4	镇龙福山福洞安置区周边市政道路及配套工程（二期）施工总承包	11064.92	合同签订日期：2024 年 6 月 12 日	市政工程	广州市黄埔区	在建
5	中山市中心组团主干路网沙溪对接工程（二标段）	19961.74	合同签订日期：2024 年 9 月 13 日	市政工程	中山市沙溪镇	在建
6	环大鹏湾海岸公路改造工程（上洞-金沙西路段）二期（施工）	8709.80	合同签订日期：2025 年 2 月 20 日	市政工程	深圳市大鹏新区	在建

备注：

1、提供的业绩信息越多，越有利于招标人对投标人的了解，但业绩数量上限为 5 项，若超过 5 项，招标人在清标时仅考虑表中的前 5 项；

2、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或交（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

3、需按表中的顺序提供每项业绩的证明资料：中标通知书（如有）、施工合同和（或）交（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扫描件【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规模、工程内容、合同造价、合同签字盖章页等页面；交（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是指交（竣）工验收报告首页、含工程造价的内页、验收结论签字盖章页，其它内容可不附。若未附证明材料或表格中填写的内容（如合同金额，交（竣）工验收时间等）与证明材料不一致，招标人有可能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判断。】；

4、市政工程业绩类型按《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建市〔2014〕159 号）市政工程认定。

1、汕头市黄河路（泰山路～东厦路）快速化升级改造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

全宗号	目录号	案卷号	件号
	419	2	34-1

2018-36 ①

中标通知书

（正本-牵头人）　　施招中字（2018）第 035 号

工程名称	汕头市黄河路（泰山路～东厦路）快速化升级改造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		
招标人	汕头市政府投资项目代建管理中心		
招标代理机构	广东恒胜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建设规模	项目总投资 117053 万元，其中工程建安费用 98038 万元，其他工程费用 1200 万元，工程其他费用 12298 万元，预备费 5517 万元。详细情况见招标文件。		
招标内容	汕头市黄河路（泰山路～东厦路）快速化升级改造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包括项目的工程设计、工程施工。详细内容见招标文件。		
中标人	**（牵头人）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下浮率	工程建安费下浮率：6.05%；施工图设计费下浮率：21.00%		
中标价	939225300.00 元（大写：玖亿叁仟玖佰贰拾贰万伍仟叁佰元整）		
工程质量	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应达到国家现行规范标准的要求。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规范“合格工程”标准。		
工期	施工工期：1095 日历天。设计工期：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15 天内必须签订合同；合同签订后 60 天内完成施工图设计；施工图修订应在施工图审查意见后 15 天内完成。施工图设计及施工现场配合应满足招标人施工期间需要，服务期应从取得中标通知书至工程结算。		
递交履约保证金截止时间	在合同签订前提交。	履约保证金额（元）	93922530.00
拟派项目负责人姓名	朱国才	执业资格	一级建造师
		注册号	粤 144171846999
办理退还投标保证金时限	在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日内退还。		

招标人：（公章）	交易中心：（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2018 年 11 月 1 日	2018 年 11 月 1 日

注：本《中标通知书》正本壹份发给中标单位；副本肆份由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档案部门、交易中心各执壹份存档。

业 主 证 明

汕头市黄河路（泰山路～东厦路）快速化升级改造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项目位于汕头市龙湖区、金平区，由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中标承建，工程中标价为 93922.53 万元。该工程包括道路、桥梁、隧道、排水、交通、照明、绿化景观、临时交通疏解等内容。主路为城市快速路，辅路为城市次干路，全长 4.2 公里，宽度 60 米，主线双向六车道，辅道双向四~八车道；沥青混凝土路面，沥青摊铺面积 17.52 万平方米；预应力混凝土先简支后连续小箱梁、钢-混组合梁桥梁 1 座，全长 2021.50 米，桥梁最大跨度 56 米；旧桥加固及新建拼宽 1 座，混凝土现浇三孔悬臂刚架桥，全长 18.50 米，最大跨度 11.80 米；钢箱梁人行天桥 2 座，桥长分别为 59.70 米、70.38 米，最大跨度 58.50 米、29.50 米；整体式箱型结构下沉隧道 1 座，隧道全长 446 米，采用全断面开挖、支护形式施工，隧道断面 30.90 米×8.4 米；雨水管径 D600~D1600 共 7114 米，污水管径 DN400~DN800 共 6817 米；钢筋混凝土雨水箱涵 3.4 米×2.2 米，总长 525 米。本工程已通过竣工验收。

项目经理：朱国才。

特此证明。

汕头市政府投资项目代建管理中心

日期：2023 年 6 月 26 日

全宗号	目录号	案卷号	件号
	H1·31	31	588

合同编号：[汕代建] 2018-B021-006

汕头市黄河路（泰山路～东厦路）快速化升级改造工程

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

发包人：汕头市政府投资项目代建管理中心

承包人：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牵头人)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

2018 年 11 月

第一节 合同协议书

汕头市政府投资项目代建管理中心（以下称发包人）采用设计施工一体化模式建设**汕头市黄河路（泰山路～东厦路）快速化升级改造工程（以下简称“本项目”）**，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牵头人）、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以下称承包人）参加本项目投标并中标，为了加强建设实施管理工作，经双方充分协商一致，订立本设计施工一体化合同，以此共同恪守。

1. 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汕头市黄河路（泰山路～东厦路）快速化升级改造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

（2）工程地点：位于汕头市龙湖区和金平区。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汕市发改投[2018]63 号

（4）工程规模：本项目改造道路长约 4.2 公里，工程起点接黄河-泰山互通立交，自东向西与黄山路、庐山路、嵩山路、衡山路、天山路、华山路、金环路、东厦路，终点至金新路口西侧路段。道路等级为城市快速路(辅道为城市次干路)，设计车速 80km/h(辅道 40km/h)，主线双向 6 车道（辅道双线 4-6 车道），道路宽度为 60 米，黄河路（嵩山路~华山路）新建约 2km 连续跨线桥+立交。工程内容主要包括道路、桥梁、隧道、排水、交通、照明、景观绿化工程等。

（5）资金来源：由市财政统筹安排。

2. 工程内容、承包范围和承包方式

2.1 工程内容：**本项目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

2.2 承包范围： 汕头市黄河路（泰山路～东厦路）快速化升级改造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包括项目的工程设计（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设计、专家咨询和评审工作、图纸变更、全过程的施工配合服务工作、配合完成审核竣工图等）、工程施工（根据施工图审查机构或有关单位确认的施工图以及发包人发出的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文件。

2.3 承包方式：包设计、包施工、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相关配合服务。

2.4 发包人根据工程实施情况，有权对承包人的承包范围及内容进行适当调整，承包人必须无条件服从。

3. 合同工期

3.1 本合同工期约定为：**计划 2018 年 12 月 1 日正式启动，总工期 36 个月，具体以取得施工许可证时间为正式开工日期。施工工期：1095 日历天。设计工期：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15 天内必须签订合同；合同签订后 60 天内完成施工图设计；施工图修订应在施工图审查意见后 15 天内完成。施工图设计及施工现场配合应满足发包人施工期间需要，服务**

期应从取得中标通知书至工程结算。

3.2 本工程的合同工期包括因承包人的设计未能达到发包人及相关政府部门的要求而需要修改或重新设计所涉及的额外工程期限，承包人被视为已对上述审批时间作出考虑和预留。

3.3 发包人根据工程实施情况，有权对合同工程工期（包括关键节点工期和竣工日期）进行适当调整。

4. 质量标准： 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应达到国家现行规范标准的要求。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规范 “合格工程”标准。

5.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目标和环境管理目标

（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目标：不发生安全事故。

（2）环境管理目标：符合当地有关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的要求，争创文明样板工地。

6. 合同价款

本合同以人民币为报价和结算货币，除非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另有约定。

暂定合同价：本合同暂按中标价作为暂定合同价，由工程建安费暂定合同价、设计费暂定合同价两部分构成。届时施工图预算通过财政预算审核后，按财政预算审核价作为正式合同价。

工程建安费（以下简称“工程费”或“施工费”） 暂定合同价：暂定为 923387143.00 元（其中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措施费暂按 4067.865769 万元），工程建安费下浮率为下浮 6.05 %。

施工图设计费暂定合同价：暂定为 15838157.00 元，施工图设计费下浮率为下浮 21.00 %。

7. 组成合同的文件

下列文件应被认为是组成本合同的一部分，并互为补充和解释，如各文件存在冲突之处，以如下排列次序在前者优先适用：

（1）合同协议书；

（2）中标通知书；

（3）专用合同条款；

（4）通用合同条款；

（5）招标文件（含澄清文件）；

（6）投标文件（含澄清文件）；

（7）其他合同文件。

通过上述顺序解释仍无法明确的事项，由发包人与承包人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发

包人按照公平合理和有利于本工程建设的原则作出决定，如承包人对此决定不服的，应在接到发包人决定之日起三日内提出书面异议。如期满不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同意发包人的决定。发包人收到承包人的书面异议后应作出进一步的决定。在发包人作出决定之前，承包人必须无条件先行执行发包人的决定。

8. 合同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合同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9.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设计、施工、竣工验收、移交、结算、管理及配合服务，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10.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按合同约定应支付的其它款项。

11. 履约担保

承包人履约担保金额为中标（工程建安费暂定合同价+施工图设计费暂定合同价）的10%，如乙方为联合体单位，由牵头人提供履约担保。发包人应当同时向承包人提供等额的工程款支付履约担保金。

12.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

12.1 按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工程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12.2 根据本工程建设监理等单位核定的工程量，按约定拨付工程款，其中工程进度款总量的 15%作为工人工资直接拨付给承包人在本合同约定的工程项目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市分行下属支行）设立的“工人工资支付专用帐户”，确保有足额款项保证承包人支付工人工资，并建立劳动用工管理台账。

13.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

13.1 按照本合同约定工期，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13.2 在工程开工前在本合同约定的工程项目开户银行设立“工人工资支付专用户”，并通过银行“工人工资支付专用户”，将工人工资直接支付到工人的个人银行账户，并向发包人提供工人工资支付明细表。

13.3 承包人应在办理《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前，在承包人工资保证金专用账户存入工资保证金，工资保证金金额为 50 万元+（中标价-1000 万元）×1%，缴存金额最高限额为 500 万元，超过限额的按 500 万元缴存。

14.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扬尘污染防治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粤办函（2017）708 号文）》的要求，做好扬尘、噪音控制等文明施工措施。

15. 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18 年 11 月 21 日。

合同订立地点：汕头市。

本合同自发包人、承包人双方法定代表人签章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至本工程质量保修期满且竣工结算满 60 日并同时双方的责任、义务履行完毕时终止。

16. 合同份数

合同份数贰拾份，发包人执 10 份，承包人执 10 份。

发包人（甲方）：汕头市政府投资项目代建管理中心

地址：汕头市中山路213号12楼

法定代表人（签章）：

经办人：

经办人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汕头建营支行

账号：44001650401053012064

邮编：

固定电话：0754-88566351

承包人（乙方）：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牵头人

地址：广州市天河路99号天涯楼19-20层

法定代表人（签章）：

经办人：

经办人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农业银行广州天文苑支行

账号：44057401040008882

邮编：510620

固定电话：020-82322383

承包人（乙方）：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香樟大道180号

法定代表人（签章）：

经办人：

经办人联系电话：18905601886

开户银行：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包河支行

账号：2091012080001272

邮编：230088

固定电话：0551-65371695

联合体协议书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汕头市黄河路（泰山路～东厦路）快速化升级改造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项目名称）设计施工一体化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作为联合体主体除负责本协议第2条的工作外，还负责承担全部工程的施工工作；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联合体成员承担设计工作 。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 叁 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注：后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名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名的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名称：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苏家平（签名或盖章）

成员名称：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王双印（签名或盖章）

2018 年 10 月 24 日

市政竣·通-12

编号：　　建验备201 ———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验收备案表

汕住建备[2024　]010号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验收备案表

建设单位名称（或代建单位）	汕头市政府投资项目代建管理中心		
备案日期	2024年5月21日		
工程名称	汕头市黄河路（泰山路～东厦路）快速化升级改造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		
工程地点	汕头市龙湖区和金平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层数、道路（桥梁）长度等］	本工程包括道路、桥梁、隧道、排水、交通、照明、绿化等内容。本工程为城市快速路，全长4.2公里，宽度60米，主线双向六车道，辅道双向四~八车道；沥青混凝土路面，沥青摊铺面积17.58万平方米；预应力混凝土连续箱梁桥梁（黄河路高架桥）1座，全长2021.50米，宽度26.7~48.5米，桥梁最大跨度56米；旧桥加固及新建拼宽1座，混凝土现浇三孔悬臂刚架桥，全长18.50米，宽度分别为58米、27.405~34.445米，最大跨度11.80米；钢箱梁人行天桥2座，桥长分别为59.70米、70.38米，宽度分别为6.15米、4.00米，最大跨度28.50米、29.50米；整体式箱型结构下沉隧道1座，隧道全长446米，隧道断面30.90米×8.40米，隧道截面积259.56平方米；雨水管径D600~D1600共7114米，污水管径DN400~DN800共6817米；钢筋混凝土雨水箱涵3.40米×2.20米，总长525米。		
结构类型	沥青砼道路、预应力钢筋砼箱梁桥、整体式箱型下沉隧道		
工程用途	市政基础设施		
开工日期	2019年05月30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12月13日		
施工许可证号	编号：440507201905290202		
施工图审查意见	合格书编号：汕询审【2018】083A		
勘察单位名称	广东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
设计单位名称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工程设计甲级
施工单位名称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特级
监理单位名称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名称	汕头市建设工程质量与安全中心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文件目录	1.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2. 施工许可证 3.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4. 单位工程质量综合验收文件 ①工程竣工验收申请报告 ②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③勘察、设计文件质量检查报告 ④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5. 市政基础设施的有关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6. 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7. 法规、规章、规定必须提供的其他文件
备案意见	汕头市黄河路（泰山路～东厦路）快速化升级改造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 工程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已于2024年5月21日 收讫，文件齐全。 （公章） 2024年5月21日

备案机关负责人		备案经手人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意见	按勘察报告进行了设计、施工。 项目负责人：李水清（执业资格证章）（公章） 2022年12月13日
	设计单位意见	按设计文件完成施工，施工质量符合设计要求。 项目负责人：李辉（执业资格证章）（公章） 2022年12月13日
	施工单位意见	工程质量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标准，符合设计和合同要求，自评达到合格等级。 项目负责人：朱国才（执业资格证章）（公章） 2022年12月13日
	监理单位意见	该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达到合格等级。 总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章）（公章） 2022年12月13日
	代建单位意见	完成了设计和合同内容，质量验收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项目负责人：（公章） 2022年12月13日
	建设单位意见	项目负责人：（公章） 年 月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备案机关处理意见：

经核查，汕头市黄河路（泰山路～东厦路）快速化升级改造工程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齐全，对照该工程质量监督机构提出的《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报告》（编号：2019008），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予以备案。

（公章）

2024年5月11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汕头市黄河路（泰山路—东厦路）快速化升级改造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

建设单位（公章）：汕头市政府投资项目代建管理中心

竣工验收日期：2023 年 1 月 13 日

发出日期：2023 年 1 月 13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 写 说 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汕头市黄河路（泰山路～东厦路）快速化升级改造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	工程地点	汕头市龙湖区和金平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本工程包括道路、桥梁、隧道、排水、交通、照明、绿化等内容。 本工程为城市快速路，全长4.2公里，宽度60米，主线双向六车道，辅道双向四~八车道；沥青混凝土路面，沥青摊铺面积17.58万平方米；预应力混凝土连续箱梁桥梁（黄河路高架桥）1座，全长2021.50米，宽度26.7~48.5米，桥梁最大跨度56米；旧桥加固及新建拼宽1座，混凝土现浇三孔悬臂刚架桥，全长18.50米，宽度分别为58米、27.405~34.445米，最大跨度11.80米；钢箱梁人行天桥2座，桥长分别为59.70米、70.38米，宽度分别为6.15米、4.00米，最大跨度28.50米、29.50米；整体式箱型结构下沉隧道1座，隧道全长446米，隧道断面30.90米×8.40米，隧道截面积259.56平方米；雨水管径D600~D1600共7114米，污水管径DN400~DN800共6817米；钢筋混凝土雨水箱涵3.40米×2.20米，总长525米。		
结构类型	沥青砼道路、预应力钢筋砼箱梁桥、整体式箱型下沉隧道	工程造价（万元）	93922.53
		开工日期	2019年5月30日
施工许可证号	440507201905290202	竣工日期	2023年1月13日
监督单位	汕头市建设工程质量与安全中心	监督登记号	2019008
建设单位	汕头市政府投资项目代建管理中心	总施工单位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汕头市工程质量检验测试中心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2年9月1日	市政竣·通-10	验收合格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评定结果告知书	2022年12月13日	XMKPB-54482	合格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2019年5月29日	440507201905290000	准予施工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2019年5月13日	汕询审【2018】083A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2022年12月1日	市政管-4	同意竣工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2022年12月3日	市政竣·通-5	同意验收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2022年12月6日	市政竣·通-6	同意验收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2022年12月7日	市政竣·通-7	同意验收
工程质量保修书	2022年12月9日	市政竣·通-8	已签订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建设、设计、监理及施工单位在工程建设中的各个施工环节均能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工程施工质量符合施工图纸及合同要求，符合有关专项验收规范规定，观感良好。各分项、分部、子单位工程验收手续齐全，工程施工技术资料齐全，施工过程未发生质量、安全事故，同意验收。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国家现行有关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要求。
	设备安装	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国家现行有关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要求。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 年 1 月 13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章） 2023 年 1 月 13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3 年 1 月 13 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3 年 1 月 13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3 年 1 月 13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市政竣·通-10

工程名称	汕头市黄河路（泰山路～东厦路）快速化升级改造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		
单位工程名称	龙湖沟桥		
施工单位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刚构桥	工程造价	
开工日期	2019年5月30日	竣工日期	2022年12月13日
项目负责人	朱国才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杨文超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7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要求 7 分部	合格、同意验收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2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12 项	合格、同意验收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6 项，符合要求 6 项，共抽查 0 项，符合要求 0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同意验收
4	外观质量检验	共抽查 16 项，符合要求 16 项，经返修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同意验收
5	实体质量检验	共抽查 6 项，符合要求 6 项，经返修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13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章） 2022年12月13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2年12月13日
	分包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2年12月13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2年12月1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李水清
注册号：4400435-AY01
有效期：至2022年12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市政竣·通-10

工程名称	汕头市黄河路（泰山路～东厦路）快速化升级改造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		
单位工程名称	嵩山路～华山路高架桥		
施工单位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
结构类型	预应力砼简支小箱梁、钢—混组合梁	工程造价	
开工日期	2019年5月30日	竣工日期	2022 年12月13日
项目负责人	朱国才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杨文超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8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要求 8 分部	合格、同意验收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2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12 项	合格、同意验收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6 项，符合要求 6 项，共抽查 0 项，符合要求 0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同意验收
4	外观质量检验	共抽查 16 项，符合要求 16 项，经返修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同意验收
5	实体质量检验	共抽查 6 项，符合要求 6 项，经返修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13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章） 2022年12月13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2年12月13日
	分包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2 年12月13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2 年12月1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结构工程师（岩土）执业资格证书
姓 名： 李永清
注册号： 4400435-AY010
有效期： 至2022年12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市政竣·通-10

第 1 页，共 1 页

工程名称	汕头市黄河路（泰山路～东厦路）快速化升级改造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		
单位工程名称	道路工程		
施工单位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
结构类型	市政道路	工程造价	
开工日期	2019年5月30日	竣工日期	2022年12月13日
项目负责人	朱国才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杨文超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6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要求 6 分部	合格、同意验收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2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12 项	合格、同意验收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7 项，符合要求 7 项，共抽查 0 项，符合要求 0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同意验收
4	外观质量检验	共抽查 8 项，符合要求 8 项，经返修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同意验收
5	实体质量检验	共抽查 19 项，符合要求 19 项，经返修符合要求 0 项	/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13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章） 2022年12月13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2年12月13日
	分包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2年12月13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2年12月13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市政竣·通-10

工程名称	汕头市黄河路（泰山路～东厦路）快速化升级改造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		
单位工程名称	人行天桥		
施工单位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
结构类型	钢箱梁	工程造价	
开工日期	2019年5月30日	竣工日期	2022年12月13日
项目负责人	朱国才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杨文超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8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要求 8 分部	合格、同意验收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2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12 项	合格、同意验收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6 项，符合要求 6 项，共抽查 0 项，符合要求 0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同意验收
4	外观质量检验	共抽查 16 项，符合要求 16 项，经返修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同意验收
5	实体质量检验	共抽查 6 项，符合要求 6 项，经返修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13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章） 2022年12月13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2年12月13日
	分包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2年12月13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2年12月1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
姓 名：李水清
注册号：4400435-AY010
有效期至：2022年12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市政竣·通-10

工程名称	汕头市黄河路（泰山路～东厦路）快速化升级改造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		
单位工程名称	交通工程		
施工单位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
结构类型	市政道路	工程造价	
开工日期	2019年5月30日	竣工日期	2022年12月13日
项目负责人	朱国才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杨文超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7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要求 7 分部	合格、同意验收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2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12 项	合格、同意验收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3 项，符合要求 3 项，共抽查 0 项，符合要求 0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同意验收
4	外观质量检验	共抽查 5 项，符合要求 5 项，经返修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同意验收
5	实体质量检验	共抽查 3 项，符合要求 3 项，经返修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 年12月13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章） 2022年12月13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2年12月13日
	分包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2 年12月13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2年12月1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结构工程师（岩土）
姓 名：李水清
注册号：4400435-2010
有效期：至2022年12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市政竣·通-10

工程名称	汕头市黄河路（泰山路～东厦路）快速化升级改造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		
单位工程名称	电力照明工程		
施工单位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
结构类型	市政道路	工程造价	
开工日期	2019年5月30日	竣工日期	2022年12月13日
项目负责人	朱国才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杨文超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5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要求 5 分部	合格、同意验收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2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12 项	合格、同意验收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3 项，符合要求 3 项，共抽查 0 项，符合要求 0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同意验收
4	外观质量检验	共抽查 6 项，符合要求 6 项，经返修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同意验收
5	实体质量检验	共抽查 0 项，符合要求 0 项，经返修符合要求 0 项	/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13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章） 2022年12月13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2年12月13日
	分包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2 年12月13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2年12月1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 李水清
注册号：4400435-AY010
有效期：至2022年12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市政竣·通-10

工程名称	汕头市黄河路（泰山路～东厦路）快速化升级改造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		
单位工程名称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施工单位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
结构类型	市政道路	工程造价	
开工日期	2019年5月30日	竣工日期	2022年12月13日
项目负责人	朱国才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杨文超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3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要求 3 分部	合格、同意验收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2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12 项	合格、同意验收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7 项，符合要求 7 项，共抽查 0 项，符合要求 0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
4	外观质量检验	共抽查 5 项，符合要求 5 项，经返修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同意验收
5	实体质量检验	共抽查 0 项，符合要求 0 项，经返修符合要求 0 项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13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章） 2022年12月13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2年12月13日
	分包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2年12月13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2年12月13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市政竣·通-10

工程名称	汕头市黄河路（泰山路～东厦路）快速化升级改造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		
单位工程名称	给排水管道工程		
施工单位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
结构类型	市政道路	工程造价	
开工日期	2019年5月30日	竣工日期	2022年12月13日
项目负责人	朱国才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杨文超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3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要求 3 分部	合格、同意验收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2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12 项	合格、同意验收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6 项，符合要求 6 项，共抽查 0 项，符合要求 0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
4	外观质量检验	共抽查 6 项，符合要求 6 项，经返修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同意验收
5	实体质量检验	共抽查 13 项，符合要求 13 项，经返修符合要求 0 项	/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13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章） 2022年12月13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2年12月13日
	分包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2年12月13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2年12月13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市政竣·通-10

工程名称	汕头市黄河路（泰山路～东厦路）快速化升级改造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		
单位工程名称	黄河路（下穿东厦路）隧道工程		
施工单位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广西腾飞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结构	工程造价	
开工日期	2019年5月30日	竣工日期	2022年12月13日
项目负责人	朱国才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杨文超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9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要求 9 分部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1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11 项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6 项，符合要求 6 项，共抽查 0 项，符合要求 0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4	外观质量检验	共抽查 12 项，符合要求 12 项，经返修符合要求 0 项	
5	实体质量检验	共抽查 12 项，符合要求 12 项，经返修符合要求 0 项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13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章） 2022年12月13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2年12月13日
	分包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2年12月13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2年12月13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市政竣·通-10

工程名称	汕头市黄河路（泰山路～东厦路）快速化升级改造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		
单位工程名称	绿化、景观工程		
施工单位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
结构类型	市政道路	工程造价	
开工日期	2019年5月30日	竣工日期	2022年12月13日
项目负责人	朱国才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杨文超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2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要求 2 分部	合格、同意验收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0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10 项	合格、同意验收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0 项，符合要求 0 项，共抽查 0 项，符合要求 0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
4	外观质量检验	共抽查 6 项，符合要求 6 项，经返修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同意验收
5	实体质量检验	共抽查 0 项，符合要求 0 项，经返修符合要求 0 项	/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13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章） 2022年12月13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2年12月13日
	分包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2年12月13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2年12月13日

2、肇庆市东河滩地片区旧城改造开发及市政配套设施建设项目(施工)

中 标 通 知 书

肇公易（工） 中字［2020］180号

中标单位：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肇庆市东河滩地片区旧城改造开发及市政配套设施建设项目（施工）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价为723948113.88元。
其中：

开标时间：2020年11月30日 15:00
项目负责人姓名：彭小林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签名：

2020年12月8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签名：

2020年12月8日

肇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见证（盖章）

2020年12月8日

肇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of Zhaoqing Municipality
联系电话：0758-2313291
地址：肇庆市端州三路24号2楼
邮编：526040电子邮箱：zqsggzy@163.com

本《中标通知书》一式6份，其中：中标单位1份、招标单位3份、代理机构1份、交易中心存档1份。

广东省建设工程标准施工合同

(GF—2017—0201)

工程名称：肇庆市东河滩地片区旧城改造开发及市政配套设施建设项目（施工）

工程地点：肇庆市端州区东河滩地片区

发 包 人：肇庆市代建项目管理局

承 包 人：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制】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肇庆市代建项目管理局

承包人（全称）：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肇庆市东河滩地片区旧城改造开发及市政配套设施建设项目（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肇庆市东河滩地片区旧城改造开发及市政配套设施建设项目（施工）

2、工程地点：肇庆市端州区东河滩地片区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肇发改审批函[2020]115号、肇发改审批函[2020]178号

4、资金来源：建议通过地方政府新增债券、争取上级补助、财政预算安排等方式统筹解决。

5、工程内容：本项目建设道路总长约 11.364km。其中：（一）建设一路（祥福路至蓝塘南路）：路线长度约 3.206km，大体呈东西走向，规划红线宽度为 38m，为城市次干路，设计车速 40km/h；（二）堤下路（河旁路至祥福路、新园南路至阜通路）：路线长约 2.987km，大体呈东西走向，规划红线宽度为 22m，为城市支路，设计车速 30km/h；（三）新园南路（建设一路至堤下路）：路线长约 0.305km，大体呈南北走向，规划红线宽度为 22m，为城市次干路，设计车速 40km/h；（四）白石路（建设一路至堤下路）：路线长约 0.375km，大体呈南北走向，规划红线宽度为 24m，为城市次干路，设计车速 40km/h；（五）肇庆大桥桥下路（建设一路至江滨堤路）：路线长约 0.411km，大体呈南北走向，规划红线宽度为（15+15）m，为城市支路，设计车速 30km/h；（六）紫云路（建设一路至堤下路）：路线长约 0.402km，大体呈南北走向，规划红线宽度为 22m，为城市次干路，设计车速 40km/h；（七）东湖南路（端州一路至江滨堤路）：路线长约 1.185km，大体呈南北走向，规划红线宽度为 38m，城市次干路，设计车速 40km/h；（八）阜通路（建设一路至堤下路）：路线长约 0.264km，大体呈南北走向，规划红线宽度为 24m，为城市支路，设计车速 30km/h；（九）祥福路（端州二路至江滨堤路）：路线长约 0.719km，大体呈南北走向，规划红线宽度为 38m，为城市次干路，设计车速 40km/h；（十）肇庆大桥接建设一路匝道：路线长约 1.509km，大体呈东西走向，规划红线宽度为 8m，为立交匝道，设计车速 30km/h。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桥涵工程、给排水工程、管线综合工程（含 10KV 电力、通讯）、交通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等。

6、工程承包范围：道路工程、桥涵工程、给排水工程、管线综合工程（含10KV电力、通讯）、交通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等。其中不包含以下两部分内容：①建设一路污水工程与西侧雨水管道、新园南路雨污水工程；②建设一路、肇庆大桥匝道连接线及堤下路的

110kv、220kv电力工程（实际施工以施工图纸及市财政局投资评审中心预算评审报告为准）；结合中标下浮率工程预算评审清单范围内综合单价包干，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调试、包验收。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年　　月　　日（实际开工日期以开工报告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总工期 718 日历天

1）本工期包括雨天、环保要求等原因停工的时间及相关检测工作所需的时间在内（总包单位必须配合检测单位开展相关工作）。

2）承包人必须服从安排，并提供详细的施工进度计划，有明确的赶工措施和施工方案，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省或行业现行的工程建设质量验收标准及规范，达到“ 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柒亿贰仟叁佰玖拾肆万捌仟壹佰壹拾叁元捌角捌分（小写）723948113.88 元（中标下浮率：3.06%）；

其中：

（1）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小写）_____/_____元；

（2）暂估价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小写）_____/_____元；

（3）暂列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小写）_____/_____元。

2、合同价格形式：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

五、 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彭小林 。

六、 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 如果有）；

（2）投标函及其附录（ 如果有）；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 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0年12月9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肇庆市端州区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十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九份，承包人执三份。

发 包 人：肇庆市代建项目管理局	承 包 人：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公 章）	（公 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刘工
（签 字）	（签 字）
组织机构代码：12441200678850914T	组织机构代码：914400001903320487
地 址：肇庆市端州区城中路49号	地 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河路99号天涯楼19-20层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510620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8-2293329、2293376	电 话：020-82300453
传 真：0758-2293372	传 真：020-82307599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gdjc3@163.com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行广州天河支行
账 号：	账 号：726357754048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肇庆市东河滩地片区旧城改造开发及市政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公章）：肇庆市代建项目管理局

竣工验收日期：2025年10月15日

发出日期：2025年10月15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肇庆市东河滩地片区旧城改造开发及市政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工程地点	肇庆市端州区东河滩地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项目共包含10条道路，各道路按道路等级划分为城市次干路、城市支路及立交匝道，包括路基、路面、管线、桥梁、交通、照明和绿化等。道路总长度约11.507km，宽度9米至38米，双向四到六车道；路基软基换填31.956万平方米，CFG桩32412米，水泥搅拌桩78924米，预应力管桩8630.4米；沥青混凝土路面，沥青摊铺面积22.6万平方米；给水管径DN300共4296米，DN400共4732米，DN600共3163米，DN800共3271米；雨水管径D500共823米，D600共247米，D800共2663米，D1000共1952米，D1200共1008米，D1500共1760米，D1800共265米，D2000共570米，D2400共845米，D3000共1629米，其中D3000有259米为顶管施工，污水工程D500共623米，DN400共6348米。桥梁8座，包含4座1-25m现浇箱梁桥、2座匝道桥（现浇箱梁桥，A匝道桥长459.909米，桥梁最大跨度20米，B匝道桥长518.469米，桥梁最大跨度20米）、2座人行天桥。	工程造价（万元）	72394.81万元 （其中：道路工程31335.7万元， 排水工程18259.3万元， 给水工程2759万元， 电力、通信管道工程4267.9万元， 交通工程1851.7万元， 照明工程1382.1万元， 绿化工程1259.9万元， 桥梁工程11231.1万元）
结构类型	市政道路、桥梁工程	开工日期	2021年3月11日
施工许可证号	441202202012300102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肇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监督登记号	2020-071-1~2020-071-10
建设单位	肇庆市代建项目管理局	总施工单位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广东珈源检测有限公司
			肇庆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站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2/6/30-2025/3/18	市政竣·通-10	验收合格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2020年12月30日	441202202012300102	/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2020年12月29日	4412022012140003-TX-001	/
工程竣工报告	年　月　日	市政竣·通-11	合格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年　月　日	市政竣·通-5	合格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年　月　日	市政竣·通-6	审核通过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年　月　日	市政竣·通-7	审查合格
工程质量保修书	年　月　日	市政竣·通-8	/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本工程已按工程施工合同内容及图纸设计要求施工完毕。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和设计图纸要求及有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各项功能满足使用要求；质保资料完整、齐全。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工程质量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和合同要求。
	设备安装	工程质量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和合同要求。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梁[illegible] 2025 年10月15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章） 2025 年10月1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5 年10月15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5 年10月1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5 年10月15日

肇庆市东河滩地片区旧城改造开发及市政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竣工验收人员签名

市政竣·通-□□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签名
1	梁建	肇庆市代建项目管理局	工程师	科长	梁建
2	龙岳	肇庆市代建局	高2		龙岳
3	张俊	市代建局		验收人员	张俊
4	莫和明	肇庆市代建局	助工		莫和明
5	赵小林	肇庆市代建项目管理局			赵小林
6	谭志伟	广东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高2	总监	谭志伟
7	梁建华	广东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专监	梁建华
8	孙[illegible]	〃 〃	工程师	专监	孙[illegible]
9	黄[illegible]	〃 〃	工程师	专监	黄[illegible]
10	陈泉	广东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监理员	陈泉
11	[illegible]	广东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高2	总代	[illegible]
12	王[illegible]	肇庆市代建项目管理局	工程师		王[illegible]
13	谭翔宇	肇庆市代建项目管理局	助理工程师		谭翔宇
14	彭[illegible]林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教高	项目经理	彭[illegible]林
15	张海投	肇庆市代建项目管理局	工程师		张海投
16	李信诚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项目副经理	李信诚
17	[illegible]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员	[illegible]
18	招文博	肇庆市代建项目管理局	工程师		招文博
19	黄黑白	肇庆市代建项目管理局	工程师		黄黑白
20	黎嘉宇	肇庆市代建项目管理局	助理工程师		黎嘉宇
21	[illegible]	[illegible]	工高		[illegible]
22	李水清	〃 〃	高2		李水清

肇庆市东河滩地片区旧城改造开发及市政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竣工验收人员签名

市政竣·通-□□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签名
1	郑楷壮	广东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	正高	分院副院长	郑楷壮
2	赵刚	广东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	高工	项目负责	赵刚
3	袁仕飞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高	项目技术负责	袁仕飞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荣誉证书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施工的 **肇庆市东河滩地片区旧城改造开发及市政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被评为“广东建工集团2021年度安全文明示范工地”

特发此证。

二〇二〇年二月

项目部负责人：彭小林、李信诚、袁壮飞、占九龙、费海清

管 理 人 员 ：彭秋旻、赵敏刚

2、黄埔区科学城连接知识城快速通道（北段）工程施工总承包

中 标 通 知 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2023]第[02300]号

(主)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成)中建八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黄埔区科学城连接知识城快速通道（北段）工程施工总承包【JG2023-1574】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价：人民币（大写）壹拾贰亿壹仟伍佰壹拾万零肆仟玖佰伍拾壹元贰角陆分(￥121,510.495126万元)。

其中:

人工费(万元)：17225.722713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万元)：5511.762672

项目负责人姓名：许建得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3年5月10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3年5月9日

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盖章）

广州交易集团

副本

广州开发区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Financial invested Project Management Center of Guangzhou Development District

合同编号：穗知管司（科知通道北段）002 号[2023]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项目名称：黄埔区科学城连接知识城快速通道（北段）工程施工总承包

发包人（甲方）：知城（广州）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主)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成)中建八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日期：2023 年 6 月 7 日

签订地点：广州市黄埔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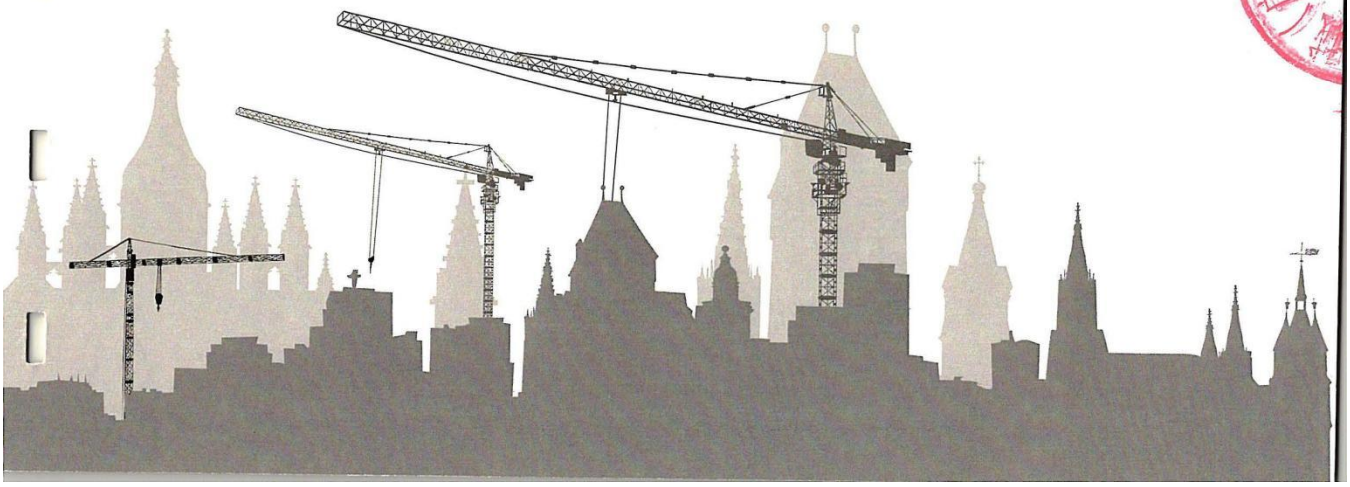

广州开发区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Financial invested Project Management Center of Guangzhou Development District

合同编号：穗知管司（科知通道北段）002 号[2023]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项目名称：黄埔区科学城连接知识城快速通道（北段）工程施工总承包

发包人（甲方）：知城（广州）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主)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成)中建八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日期：2023 年 6 月 7 日

签订地点：广州市黄埔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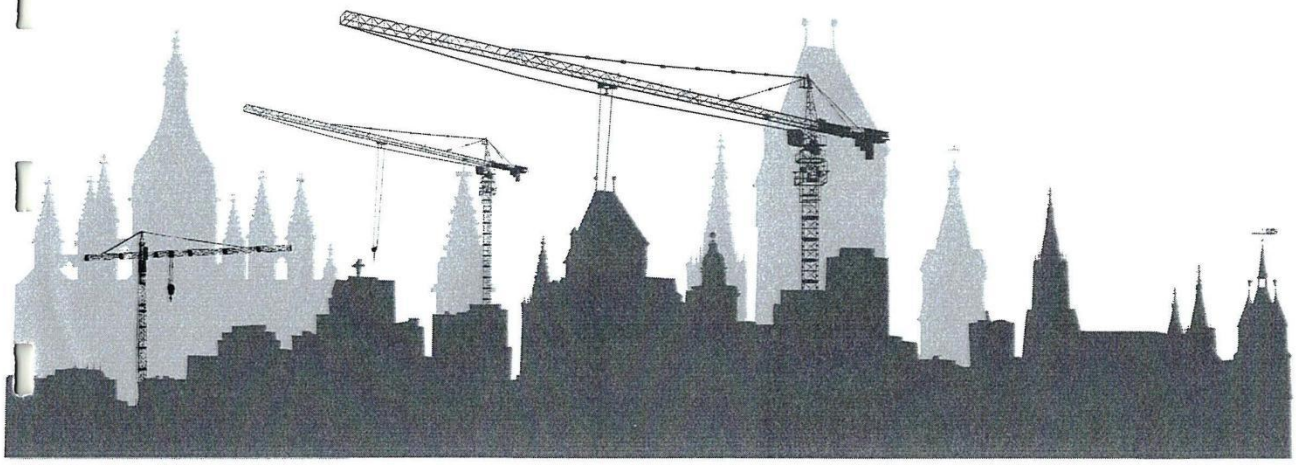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知城（广州）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主)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成)中建八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建设业主广州开发区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授权，发包人知城（广州）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为黄埔区科学城连接知识城快速通道（北段）工程项目代建单位，代表建设业主与承包人（乙方）签订本合同并实施全过程管理。建设业主对合同涉及到发包人向承包人审核及支付相关费用的条款时，建设业主将作为实际付款者根据本合同约定进行审核及直接支付；同时根据违约责任等相关规定，若承包人出于自身的违约行为等需要向发包人支付任何款项（包括但不限于赔偿金、违约金等）的，其应将相关费用直接支付至建设业主。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黄埔区科学城连接知识城快速通道（北段）工程施工总承包 。

工程地点：广州市黄埔区 。

工程内容：黄埔区科学城连接知识城快速通道（北段）工程南起于水声水库，北至广汕公路，道路全长 4.2km，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路，道路红线宽度 60m，主线双向 6 车道，设计速度 60km/h，其中隧道段长度约 1.5km，桥梁段长度约 1.67km，路基段长度约 1.03km。本项目在终点位置设置广汕公路立交，广汕公路立交包含广汕公路改造及新建 A、B 连接匝道。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桥梁工程、隧道工程、给水工程、排水工程、交通工程、照明工程、电力管沟、管线综合及绿化工程等。本项目在 ZK2+000 位置上跨广石铁路，需扣除涉铁段范围内容，具体涉铁段范围内容为：左幅桩号 ZK1+780～ZK2+136.5（长度 356.5m）、右幅桩号 YK1+739.5～YK2+134（长度 394.5m）；涉铁桥梁为油麻山 3 号桥的一部分，左幅涉铁桥梁范围跨径组合为(2*35+48)+(2*75)+(3*28.5)m，右幅涉铁桥梁范围跨径组合为(3*35+48)+(2*75)+(3*29.5)m，上跨广石铁路的桥梁拟采用转体法施工；涉铁部分建设内容主要包含桥梁总体、上部结构、下部结构、附属结构、主墩基坑防护及该铁路范围内涉及的四线改迁设计等。具体内容以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发包人、建设业主有权根据工程实施情况，对承包人的承包范围和承包工程量进行适当调整。

本项目建设业主为广州开发区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代建单位为知城（广州）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穗埔发改投批〔2022〕106号。

资金来源：财政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

（一）承包范围：按发包人确认的施工图纸、图纸会审纪录和有关变更文件、资料、招标文件、承包人投标文件以及双方签订的有关协议所包含的内容。

（二）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验收、包保修、综合单价包干，措施项目费（除施工围蔽费用外）包干，施工围蔽清单综合单价包干，工程量按实计量。

三、合同工期

暂定开工日期：2023年___月___日

暂定竣工日期：202_年___月___日

合同工期为1085日历天。实际开工日期以批准的开工报告为准。

四、质量标准

施工要求：符合设计图纸要求和国家、省、市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要求及行业工程质量标准，且达到投标承诺取得“广东省市政优良样板工程”或以上级别的工程质量奖。工程质量标准：合格，且达到投标承诺取得“广东省市政优良样板工程”或以上级别的工程质量奖。

五、安全及文明施工目标

文明施工措施要符合广州市的“六个百分百”规定，保证施工场地清洁、扬尘及噪音管理符合环境卫生管理的有关规定，确保不发生一般事故等级及以上的安全生产事故且死亡人数为零，且达到投标承诺取得“广东省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或以上级别的安全文明绿色施工奖项。

六、合同价款

合同价款暂定为￥1215104951.26元（大写：人民币壹拾贰亿壹仟伍佰壹拾万肆仟玖佰伍拾壹元贰角陆分），其中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为55117626.72元、暂列金额为88829066.17元，人工费172257227.13元，工人工资比例为14.18%。

工程结算价款以广州开发区财政局审定结算为准。如遇审计部门审计发现本

合同结算价款存在超付的情形，建设业主有权据实要求承包人返还该部分款项。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本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与承包人双方签订的补充合同（协议）或修正文件；

2. 本合同协议书；

3. 国家、广东省、广州市、广州开发区、黄埔区关于本工程施工的有关文件（发包人在收到后尽快通报给承包人）；

4. 发包人、建设业主针对本工程建设管理的各项制度、规定；

5. 中标通知书；

6. 本合同专用条款；

7. 招标文件及附件（包括补充、修改、澄清文件及答疑纪要等）；

8. 本合同通用条款；

9. 投标文件及附件；

10. 标准、规范和其他有关技术文件；

11. 图纸；

12. 工程量清单；

13. 合同附件（工程质量保修责任书、标函承诺书、项目负责人驻场承诺书、工程建设廉政协议书等）。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八、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十、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审核后，经建设业主审核，由建设业主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一、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3 年 6 月 7 日

合同订立地点：广州市黄埔区

本合同双方约定：双方签名、盖章并在承包人提交履约担保后生效。

发包人：知城（广州）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

承包人：（主）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住　所：广州市天河区天河路 99 号天涯楼 19-20 层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20-38862020

传　　真：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圃支行

帐　　号：441160301018010023584

邮政编码：510620

承包人：（成）中建八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公章）

住　所：广州中新广州知识城九佛建设路 333 号自编 289 室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20-22112915

传　　真：/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帐　　号：44050147100109098601

邮政编码：510555

附件二：

联合体工作协议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承担主要施工任务的单位名称）、中建八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承担其他施工任务的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黄埔区科学城连接知识城快速通道（北段）工程施工总承包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为联合体主办方。

2、联合体主办方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①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承担主要施工任务的单位名称）：作为本项目总负责单位，除承担本项目的主要施工任务外，还对本招标项目的进度、质量、安全、投资控制、管理、协调等负全责，具体按合同要求。

②中建八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承担其他施工任务的单位名称）：主要承担本项目的其他施工任务，具体按合同要求。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联合体主办方名称：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成员名称：中建八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

2023 年 4 月 18 日

注：单独投标的，无需提交本协议书。

黄埔区科学城连接知识城快速通道(北段)工程施工总承包联合体协议补充协议（一）

主办方：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基础”）

成员方：中建八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南建设”）

黄埔区科学城连接知识城快速通道(北段)工程施工总承包（以下简称“本工程”）已由广东基础、华南建设联合中标，且联合体已与发包人知城（广州）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于2023年06月07日签订了《黄埔区科学城连接知识城快速通道（北段）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合同编号：穗知管司（科知通道北段)002号[2023]，以下简称“主合同”）。现联合体双方经平等协商，就本工程的合作相关事宜，签订本协议书，具体如下：

一、根据《黄埔区科学城连接知识城快速通道（北段）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约定，本工程的施工由联合体双方共同实施。经双方协商，施工界面划分如下：

（一）广东基础负责本工程主线左线桩号ZK2+410~ZK3+950，右线桩号YK2+390~YK3+955及广汕路改造桩号GK0+340~GK1+390，即油麻山2号隧道起点以北的所有施工任务；

（二）华南建设负责本工程主线左线桩号GXZK0+768~ZK2+410,右线桩号GXYK0+800~YK2+390，即油麻山2号隧道起点以南的所有施工任务。

二、双方合同额划分具体如下：

（一）广东基础合同价款暂定为657098237.91元，（不含税金额602842420.10元，税金（9%）54255817.81元），其中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为33154199.91元（不含税金额30416697.17元，税金（9%）2737502.75元）、暂列金额为52588189.15元(不含税金额48246045.09元，税金(9%)4342144.06元)，人工费100004916.94元(不含税金额91747630.22元，税金(9%)8257286.72元），**工人工资比例为15.22%；**

（二）华南建设合同价款暂定为558006713.35元，（不含税金额511932764.54元，税金（9%）46073948.81元），其中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为26924013.21元（不含税金额24700929.55元，税金（9%）2223083.66元）、

暂列金额为 44235492.98 元（不含税金额 40583021.08 元，税金（9%）3652471.90 元），人工费 87755460.63 元（不含税金额 80509596.91 元，税金（9%）7245863.72 元），**工人工资比例为 15.73%。**

三、工程质量标准：合格，符合设计图纸要求和国家、省、市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要求及行业工程质量标准，且达到投标承诺取得“广东省市政优良样板工程”或以上级别的工程质量奖标准。

安全及文明施工目标：文明施工措施要符合广州市的“六个百分百”规定，保证施工场地清洁、扬尘及噪音管理符合环境卫生管理的有关规定，确保不发生一般事故等级及以上的安全生产事故且死亡人数为零，且达到投标承诺的取得“广东省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或以上级别的安全文明绿色施工奖项标准。

联合体双方应相互配合，满足主合同约定的工程质量目标、安全及文明施工目标；若因单方过失无法达到合同约定目标的，过失方需全额承担违约金。

四、联合体各方根据本协议的约定和代建单位、建设单位的相关要求，由联合体各方分别办理合同履约保函、预付款保函（如有），工程保险等，并根据主合同及本协议各自向税务部门缴纳各类税金。

五、共管账户及工人工资户：联合体双方根据本协议的约定和代建单位、建设单位的相关要求，由联合体各方分别开设共管账户及工人工资户。预付款按双方划分合同额比例计算，联合体各方分别发起请款流程经代建单位、建设单位审批后分别转入各自共管账户；工人工资按双方划分合同额比例计算，联合体各方分别发起请款流程经代建单位、建设单位审批后分别转入各自工人工资户。

六、进度款：联合体双方根据本协议的约定和代建单位、建设单位的相关要求，联合体各方分别发起请款流程经代建单位、建设单位审批后分别转入各自收款账户。联合体各方收款账户如下：

施工单位（主）：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户名：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圃支行

账　　号：441160301018010023584

施工单位（成）：中建八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开户户名：中建八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账　　号：44050147100109098601

七、结算方式

（一）双方承包范围内的结算应先由双方根据施工区域按照主合同、补充协议及相关文件要求编制，华南建设提交基础集团汇总后报代建方/建设方及建设方授权的第三方单位审核，华南建设应充分配合基础集团办理与代建方/建设方对本工程各阶段造价的审核工作。如后期代建方/建设方有新的要求和或约定，双方同意遵照新的要求和约定执行。

（二）施工图纸完备后，根据代建方/建设方时间节点要求，联合体双方负责各自施工段清单的漏缺项，华南建设提交基础集团汇总后报代建方/建设方及建设方授权的第三方单位审核。

（三）工程办理竣工结算时，华南建设应在总包合同规定的期限前 5 天提交其施工范围的结算（含验收）资料给基础集团汇总，并配合基础集团与建设单位办理最终结算。建设单位终审需由联合体各方确认各自施工段的结算金额。

八、其他约定

（一）联合体各方应自行考虑各自施工段用水用电、人员配备、项目部建设、安全文明施工等，满足代建方/建设方的现场管理、施工进度要求。

（二）本协议正本一式陆份，各方各执叁份，本协议自各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以下无正文）

（签署页）

主办方: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成员方：中建八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约地点：广东省广州市　　签约时间 2023.6.7

3、镇龙福山福洞安置区周边市政道路及配套工程（二期）施工总承包

中 标 通 知 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2024]第[04725]号

(主)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成)中建八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镇龙福山福洞安置区周边市政道路及配套工程（二期）施工总承包【JG2023-7231】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价：人民币（大写）贰亿壹仟叁佰玖拾玖万壹仟肆佰陆拾贰元整(¥21,399.1462万元)。

其中：

人工费(万元)：2015.386656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万元)：689.857611

项目负责人姓名：刘斌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4年 6月7 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4年 6月7 日

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盖章）

广州交易集团

副本

广州开发区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Financial Invest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enter of Guangzhou Development District

合同编号：穗高建经营部合同[2024] 20 号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项目名称：镇龙福山福洞安置区周边市政道路及配套工程（二期）施工总承包

发包人（甲方）：广州高新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主）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成）中建八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日期：2024 年 6 月 12 日

签订地点：广州市黄埔区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广州高新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

承包人（乙方）：（主）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成）中建八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本合同为代建单位与施工单位签订，施工单位应向建设业主开具发票，发票抬头为“广州开发区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镇龙福山福洞安置区周边市政道路及配套工程（二期）施工总承包　。

工程地点：　广州市黄埔区　。

工程内容：本项目主要包括府南路东延线、兴龙大道东延线、东轴线、兴龙路东延线、纵一路北延线、纵二路共6条市政道路。路线总长约3170米，其中府南路东延线全长约530米，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路，双向四车道；兴龙大道东延线全长约396米，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路，双向六车道；东轴线全长约1039米，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路，双向六车道；兴龙路东延线全长约601米，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双向二车道；纵一路北延线全长约327米，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路，双向四车道；纵二路全长约277米，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双向二车道。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道路工程、给排水工程、涵洞工程、照明工程、电缆管沟工程、交通工程、绿化工程及海绵城市等　。具体内容以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建设业主有权根据工程实施情况，对承包人的承包范围和承包工程量进行适当调整。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20231216001800000　。

资金来源：财政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

（一）承包范围：按发包人确认的施工图纸、图纸会审纪录和有关变更文件、资料、招标文件、承包人投标文件以及双方签订的有关协议所包含的内容。

（二）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验收、包保修、综合单价包干，措施项目费（除施工围蔽费用外）包干，施工围蔽清单综合单价包干，工程量按实计量。

三、合同工期

暂定开工日期：2024 年　7 月 1　日

暂定竣工日期：2025 年　12 月 22　日

合同工期为 540 日历天。实际开工日期以批准的开工报告为准。

四、质量标准

施工要求：符合设计图纸要求和国家、省、市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要求及行业工程质量标准，且达到投标承诺的 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且达到投标承诺的 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

五、合同价款

合同价款暂定为￥ 213991462.00 元（大写：人民币 贰亿壹仟叁佰玖拾玖万壹仟肆佰陆拾贰元整 ），其中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为 6898576.11 元、暂列金额为 15736595.24 元，人工费 20153866.56 元，工人工资比例为 9.42% 。

工程结算价款以广州开发区财政局审定结算为准。如遇审计部门审计发现本合同结算价款存在超付的情形，发包人有权据实要求承包人返还该部分款项。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本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与承包人双方签订的补充合同（协议）或修正文件；
2. 本合同协议书；
3. 国家、广东省、广州市、广州开发区、黄埔区关于本工程施工的有关文件（发包人在收到后尽快通报给承包人）；
4. 建设业主针对本工程建设管理的各项制度、规定；
5. 中标通知书；
6. 本合同专用条款；
7. 招标文件及附件（包括补充、修改、澄清文件及答疑纪要等）；
8. 本合同通用条款；
9. 投标文件及附件；
10. 标准、规范和其他有关技术文件；
11. 图纸；
12. 工程量清单；
13. 合同附件（工程质量保修责任书、标函承诺书、项目负责人驻场承诺书、工程建设廉政协议书等）；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为保证工程款专款专用和合理使用，本项目建安工程预付款（扣除工人工资款项，以下简称“工程预付款”）采用共管方式支出，在经由建设业主、发包人、承包人协商一致后选择的银行设立建设业主、承包人、银行三方共管银行账户，专用于本项目工程预付款的收支。发包人按施工合同约定支付的工程预付款应直接支付至该账户并专款专用。具体实施方式按建设业主的《共管工程款使用监管办法》及各方另行签订的《工程资金共管协议》执行。工程预付款中的工人工资部分，仍按施工合同关于工人工资支付及管理的约定执行。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4 年 6 月 12 日

合同订立地点：广州市黄埔区

本合同双方约定：双方签名、盖章并在承包人提交履约担保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广州高新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

承包人：（公章）（主）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住　所：广州市天河区天河路 99 号天涯楼 19-20 层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20-82574806

传　　真：/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文苑支行

帐　　号：44057401040008882

邮政编码：510000

承包人：（公章）（成）中建八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住　所：广州中新广州知识城九佛建设路 333 号自编 289 室(自主申报)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20-22112875

传　　真：/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帐　　号：44050147100109098601

邮政编码：510000

联合体工作协议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承担主要施工任务的单位名称）、中建八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承担其他施工任务的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镇龙福山福洞安置区周边市政道路及配套工程（二期）施工总承包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为联合体主办方。（联合体主办方只允许填1家单位）

2、联合体主办方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①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承担主要施工任务的单位名称）：作为本项目总负责单位，除承担本项目的主要施工任务外，还对本招标项目的进度、质量、安全、投资控制、管理、协调等负全责，具体按合同要求。

②中建八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承担其他施工任务的单位名称）：主要承担本项目的其他施工任务，具体按合同要求。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联合体主办方名称：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成员名称：中建八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2024 年 01 月 12 日

注：单独投标的，无需提交本协议书。

A2024-11
④

镇龙福山福洞安置区周边市政道路及配套工程（二期）施工总承包联合体协议补充协议（一）

主办方：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基础”）

成员方：中建八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南建设”）

镇龙福山福洞安置区周边市政道路及配套工程（二期）施工总承包（以下简称“本工程”）已由广东基础、华南建设联合中标，且联合体已与发包人广州高新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于2024年06月12日签订了《镇龙福山福洞安置区周边市政道路及配套工程（二期）施工总承包合同》（穗高建经营部合同[2024]20号，以下简称“主合同”）。现联合体双方经平等协商，就本工程的合作相关事宜，签订本协议书，具体如下：

一、根据《镇龙福山福洞安置区周边市政道路及配套工程（二期）施工总承包合同》约定，本工程的施工由联合体双方共同实施。经双方协商，施工界面划分如下：

（一）广东基础负责本工程兴龙大道东延线、东轴线所有施工任务；

（二）华南建设负责本工程府南路东延线、兴龙路东延线、纵一路北延线、纵二路、九龙大道及广汕路所有施工任务。

二、双方合同额划分具体如下：

（一）广东基础合同含税价款暂定为110649217.20元，税率9%，其中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不含税金额为3280029.24元，暂列金额不含税金额为8333778.54元，人工费不含税金额为10046852.46元，工人工资比例为9.08%；

（二）华南建设合同含税价款暂定为103342244.80元，税率9%，其中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不含税金额为3618546.87元，暂列金额不含税金额为7402816.70元，人工费不含税金额为10107014.10元，工人工资比例为9.78%。

三、工程质量标准：合格，且达到投标承诺的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

施工要求：符合设计图纸要求和国家、省、市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要求及行业工程质量标准，且达到投标承诺的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

联合体双方应相互配合，满足主合同约定的工程质量目标、安全及文明施工目标；若因单方过失无法达到合同约定目标的，过失方需全额承担违约金。

四、联合体各方根据本协议的约定和代建单位、建设单位的相关要求，由联合体各方分别办理合同履约保函、预付款保函（如有），工程保险等，并根据主合同及本协议各自向税务部门缴纳各类税金。中标交易服务费（146995.73 元）已由广东基础于 2024 年 5 月 27 日全额缴纳，双方金额划分：广东基础分摊 76007.53 元，华南建设分摊 70988.2 元，华南建设于本协议签订日期起算 30 天内，将分摊的中标交易服务费转入广东基础账户。

五、共管账户及工人工资户：联合体双方根据本协议的约定和代建单位、建设单位的相关要求，由联合体各方分别开设共管账户及工人工资户。预付款按双方划分合同额比例计算，联合体各方分别发起请款流程经代建单位、建设单位审批后分别转入各自共管账户；工人工资按双方划分合同额比例计算，联合体各方分别发起请款流程经代建单位、建设单位审批后分别转入各自工人工资户。

六、进度款：联合体双方根据本协议的约定和代建单位、建设单位的相关要求，联合体各方分别发起请款流程经代建单位、建设单位审批后分别转入各自收款账户。联合体各方收款账户如下：

施工单位（主）：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户名：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文苑支行

账　　号：44057401040008882

施工单位（成）：中建八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开户户名：中建八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账　　号：44050147100109098601

七、结算方式

（一）双方承包范围内的结算应先由双方根据施工区域按照主合同、补充协议及相关文件要求编制，华南建设提交广东基础汇总后报代建方/建设方及建设方授权的第三方单位审核，华南建设应充分配合广东基础办理与代建方/建设方

对本工程各阶段造价的审核工作。如后期代建方/建设方有新的要求和或约定，双方同意遵照新的要求和约定执行。

（二）施工图纸完备后，根据代建方/建设方时间节点要求，联合体双方负责各自施工段清单的漏缺项，华南建设提交广东基础汇总后报代建方/建设方及建设方授权的第三方单位审核。

（三）工程办理竣工结算时，华南建设应在总包合同规定的期限前 5 天提交其施工范围的结算（含验收）资料给广东基础汇总，并配合广东基础与建设单位办理最终结算。建设单位终审需由联合体各方确认各自施工段的结算金额。

八、其他约定

（一）联合体各方应自行考虑各自施工段用水用电、人员配备、项目部建设、安全文明施工等，满足代建方/建设方的现场管理、施工进度要求。

（二）本协议正本一式陆份，各方各执叁份，本协议自各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以下无正文）

（签署页）

主办方: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成员方：中建八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约地点：广东省广州市　　签约时间

4、中山市中心组团主干路网沙溪对接工程（二标段）

中山市中心组团主干路网沙溪对接工程（二标段）
中标通知书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中山市沙溪镇人民政府的中山市中心组团主干路网沙溪对接工程（二标段），招标申请号2024418240。我单位委托广东翠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招标，经评定，我单位同意由贵公司中标，请贵公司在2024年09月14日 前与我单位接洽签订合同，特此通知。

工程名称	中山市中心组团主干路网沙溪对接工程（二标段）	建设单位	中山市沙溪镇人民政府
建设地点	中山市沙溪镇		
招标部分工程规模	本工程位于中山市沙溪镇，本次工程主要是对沙溪镇六条城市道路进行升级改造，范围较广，旨在现状路的基础上进行改造及环境提升。本次项目改造全长约9.110km，分为建设路、共和路、达德路、宝珠西路、宝珠路、康乐北路6条市政道路。 本次招标金额为230318899.93元，计划工期为36个月。		
工程内容	道路工程、桥涵工程、排水工程、绿化工程、路灯工程、交通工程、通信工程		
中 标 价	大写：壹亿玖仟玖佰陆拾壹万柒仟叁佰玖拾元叁角整 小写：￥199,617,390.30元 （安全文明施工费：￥6,327,296.63元）		
工期要求	36个月	质量标准	合格
备注			

建设单位：中山市沙溪镇人民政府（公章）

招标代理：广东翠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公章）

2024年08月14日

沙溪镇招标监督部门备案：备案号：[illegible]

现场主要施工人员明细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岗位	职称	等级	证书编号	备注
1	邹火龙	男	注册建造师			粤1112006200701223	
2	邹火龙	男	注册建造师			粤1112006200701223	
3	詹清平	男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粤高职证字第16001010002407号	
4	彭鑫	男	安全员			粤建安C3（2017）0008263	
5	陈发良	男	安全员			粤建安C3（2023）0041416	
6	王永臻	男	安全员			粤建安C3（2024）0030834	

联系人：徐兆安

联系电话：15916568652

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SXSG-0201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2017 年版

工程名称：中山市中心组团主干路网沙溪对接工程（二标段）

工程地点：中山市沙溪镇

发包人：中山市沙溪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住房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中山市沙溪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全称）：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中山市中心组团主干路网沙溪对接工程（二标段） 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中山市中心组团主干路网沙溪对接工程（二标段）。

2.工程地点： 中山市沙溪镇 。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中发改审批【2018】6号 。

4.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

5.工程内容： 本工程位于中山市沙溪镇，本次工程主要是对沙溪镇六条城市道路进行升级改造，范围较广，旨在现状路的基础上进行改造及环境提升。本次项目改造全长约9.110km，分为建设路、共和路、达德路、宝珠西路、宝珠路、康乐北路6条市政道路。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工程承包范围：

道路工程、桥涵工程、排水工程、绿化工程、路灯工程、交通工程、通信工程等。关于招标范围详见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 年 9 月 30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7 年 9 月 30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36 个月。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及地方法律法规、行业标准规定的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亿玖仟玖佰陆拾壹万柒仟叁佰玖拾元叁角整（¥199617390.30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陆佰叁拾贰万柒仟贰佰玖拾陆元陆角叁分（¥6327296.63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肆拾万元整（¥400000.00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仟柒佰陆拾玖万贰仟壹佰玖拾捌元肆

角伍分 (¥17692198.45 元)。

2.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邹火龙。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

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4 年 9 月 13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中山市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中山市沙溪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11442000007333430R	914400001903320487
地　址：广东省中山市沙溪镇宝珠中路1号	地　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河路99号天涯楼19-20层
邮政编码：528400	邮政编码：510620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60-86238808	电　话：020-82574806
传　真：	传　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gdjc3@163.com
开户银行：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沙溪支行	开户银行：农业银行广州天文苑支行
账　号：80020000016655633	账　号：44057401040008882

6、环大鹏湾海岸公路改造工程（上洞-金沙西路段）二期（施工）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2410-440343-04-01-228558002001

标段名称： 环大鹏湾海岸公路改造工程（上洞-金沙西路段）二期（施工）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8709.802801万元

中标工期（天）： 448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 曾贵

本工程于 2024-11-29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25-02-20

查验码：JY20250124059536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副本

工程编号：2410-440343-04-01-228558002001

合同编号：SG2025-008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环大鹏湾海岸公路改造工程（上洞-金沙西路段）二期（施工）

工程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

发 包 人：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承 包 人：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二〇二五年 2 月 20 日

说 明

本合同(示范文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法律以及深圳市相关的法规,借鉴国际通用的工程施工合同和住房城乡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制定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结合深圳市现行施工合同(示范文本)近几年的实践情况,由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编制而成。

一、《示范文本》的组成

本合同(示范文本)由“协议书”、“通用条款”、“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四部分组成。其中:

1.“协议书”作为合同文本的第一部分,是发包人与承包人就合同内容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后,相互承诺履行合同而签署的协议。《协议书》包括工程概况、工程承包范围、合同工期、质量标准、合同价格等合同主要内容,明确了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并约定了合同生效的方式及合同订立的时间、地点,集中约定了承发包双方基本的合同权利义务。

2.“通用条款”是根据现行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就工程建设的实施及相关事项,对发包人与承包人的权利义务作出的原则性约定。既考虑了现行法律法规对工程建设的有关要求,也考虑了建设工程施工管理的实际需要,具有较强的普遍性和通用性,是通用于建设工程施工的基础性合同条款。

3.“专用条款”是指对通用条款原则性约定的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的条款。发包人与承包人可根据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结合具体工程实际,经过双方的谈判、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对应通用条款的内容,对不明确的条款作出具体约定;对不适用的条款作出修改;对缺少的内容作出补充;使合同更具可操作性,便于理解和履行。

4.“补充条款”是对合同中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未约定或约定不明确的内容进行补充约定的条款。

二、专用条款使用注意事项

1.专用条款的编号应与相应的通用条款的编号一致。

2.在专用条款中有横道线的地方,承发包双方可针对相应的通用条款进行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如无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则填写“无”或划“/”。

3.“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一并作为完整的合同条款,当两者之间有不符之处,以“专用条款”为准。“通用条款”中出现斜体字加粗“***专用条款***”字样的条文在相应“专用条款”的条文中有明确的约定。应按照同一编号的条款一起阅读和理解。

三、《示范文本》的性质和适用范围

本合同(示范文本)适用于城市道路工程、房屋建筑工程、轻轨交通、土木工程、线路管道和交通枢纽工程(房屋建筑工程)及机电设备安装工程、装修工程等建设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发包人与承包人可结合建设工程具体情况,参考本合同(示范文本)订立合同,并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及合同权利义务。

四、特别说明

在编制合同时，应根据项目的特点及管理方式，勾选合同中有选择框的内容，凡条款或相关内容之前有选择框的，只有在该选择框被选中（如■、☑）时，本条款或相关内容才生效，没有选中的条款和内容（如□），该条款或相关内容虽然没有删除，但不属于合同内容，对各方不发生法律效力。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乙方)：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环大鹏湾海岸公路改造工程（上洞-金沙西路段）二期(施工)

工程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深鹏发财[2023]388 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环大鹏湾海岸公路改造工程（上洞-金沙西路段）涉及溪涌社区（上洞村）、土洋社区、葵新社区、官湖社区、下沙社区。项目主要对深葵路、葵鹏路、迭福路、金沙西路进行改造，起点为上洞先行开工段终点，终点接金沙西路，全长 10.89 公里，其中新建段 1.49 公里（A 段 1.03 公里，B 段 0.46 公里），改扩建段 9.40 公里（A 段 3.23 公里，B 段 6.17 公里）。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路，设计车速 30 公里/小时，道路红线宽 11～36 米，双向二~四车道。本次招标二期工程为下洞段（设计桩号 AK1+115.414-AK2+731.45），总长度约 1617 米，双向二车道，不含电力迁改。项目投资总概算为 91383.85 万元。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0 %；集体资本 0 %；民营资本 0 %；外商投资 0 %；混合经济 0 %；其他 0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二期工程道路桩号 AK1+115.414-AK2+731.45，施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道路工程、桥涵工程、交通疏解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燃气工程、通信改迁工程、水土保持工程等。具体以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为准。不包含在本次招标范围的工程有：电力迁改工程。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选定的“■”，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电信管道工程 1680 米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宽：　米；高：　米	■电力管道工程 1740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给水管道工程　米	■泵站工程 36 平方米

■道路工程　长：　米；宽：　米；	□隧道工程长：　米；宽：　米；高：米
■桥梁工程 座	■道路改造工程 长：1616 米；宽：7-12 米；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宽：　米；高：米	■路灯照明工程 58 座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绿化工程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1616 米	■燃气工程 870 米
■其它:桥涵工程、交通疏解工程、排水工程、电气工程、通信改迁工程、水土保持工程等。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选定的“■”，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 基坑支护　□边坡　□土石方　□其它_____）；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 □其它 _____）；			
□装饰装修工程　（□金属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屋面工程	□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_____ □室外环境_____）。			
□燃气工程　（户数：_____户；庭院管：_____ 米）			
□装饰装修　（□抹灰　□涂饰　□饰面板（砖）　□吊顶　□其它_____ ）；			
□其它：			

3. 水务工程：（选定的“■”，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河道整治	□管线迁移
□山塘整治	□给水管网优饮改造（优质饮用水入户、直饮水入户）
□其它:___	

4. 其他工程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 年 03 月 01 日；（**实际开工日期**以总监发布的开工通知书上载明的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6 年 05 月 22 日；（**实际竣工日期**以竣工验收报告载明的最晚日期为准。）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448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448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捌仟柒佰零玖万捌仟零贰拾捌元零壹分（¥87098028.01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贰佰零壹万零柒佰肆拾贰元陆角陆分（¥2010742.66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伍佰零捌万元整（¥5080000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履约担保

承包人应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内开设本工程工人工资专用账户，并与发包人、开户银行签订工人工资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账户名称、开户银行、账户号等应在工人工资专户监管协议中明确。

本工程履约担保金额为：中标价与招标控制价或投标报价上限（无招标控制价招标的）的差额，且不高于中标价的 10%。承包人可选择保函保险方式提供履约担保。具体分为：银行保函；担保保函；保证保险（优先选择银行保函，经发包人同意可选择担保保函、保证保险）。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时间：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30 天之内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之前。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⑴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⑵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5 年 2 月 20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十二 份，其中正本 两 份，副本 十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一正六副 份，承包人执 一正四副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1903320487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河路 99 号天涯楼 19-20 层
邮政编码：510620
法定代表人：方创照
委托代理人：刘卫
电话：020-38860882
传真：020-38861367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农业银行广州天文苑支行
账号：44057401040008882

三、投标人市政工程施工获奖

附件 6：

投标人近三年（2023 年 1 月 1 日至截标之日）所承接市政工程施工获奖情况表

（不超过 5 项，超过 5 项的取列表序号前 5 项）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类别	工程造价（万元）	获奖情况						其他
				国家级奖项			省级奖项			
				奖项名称	评选奖项的组织机构	获奖时间	奖项名称	评选奖项的组织机构	获奖时间	
1	汕头市黄河路（泰山路～东厦路）快速化升级改造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	市政工程	93922.53	中国 2025 年度市政工程最高质量水平评价	中国市政工程协会	2025.7				
2	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三号线 3204 标（3204-1 标、3204-2 标、3204-3 标、3204-4 标）	市政工程	43429.32	中国 2025 年度市政工程最高质量水平评价	中国市政工程协会	2025.7				
3	广州市轨道交通九号线工程	市政工程	13225.76	第二十届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	中国土木工程学会、北京詹天佑土木工程科学技术发展基金会	2023.12				
4	福永水质净化厂二期工程	市政工程	73064.38	2024 年度中国市政工程最高质量水平评价	中国市政工程协会	2024.7				
5	福州城市森林步道工程	市政工程	19890	2024 年度中国市政工程最高质量水平评价	中国市政工程协会	2024.7				

备注：

1、以工程项目为单位填报，一个工程项目的获奖情况应在一行填报完成，同个项目获奖多次只按最高

奖项计取；

2、本表优先填报投标人市政工程获得以下奖项：中国建筑业协会评选的《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中国土木工程学会评选的《詹天佑土木工程大奖》 、中国市政工程协会评选的《全国市政金杯示范工程》（或“市政工程最高质量水平评价证书”）、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评选的《国家优质工程奖》 、国家工程建设质量奖审定委员会评选的《国家优质工程金质奖、银质奖》、中国公路建设行业协会评选的《公路交通优质工程奖》、中国建筑学会评选的《梁思成建筑奖》、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评选的《华夏建设科学技术奖》、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评选的《全国绿色建筑创新奖》、中国建筑业协会建筑安全分会评选的《建设工程项目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工地》、中国勘察设计协会和中国工程咨询协会评选的《工程项目管理优秀奖》、《工程总承包金钥匙奖》、《工程总承包银钥匙奖》、《工程总承包优秀奖》、中国冶金协会评选的《全国冶金协会工程质量成果奖》；广东省建筑业协会评选的《广东省建设工程金匠奖》、《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广东省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广东省市政行业协会评选的《广东省市政优良样板工程奖》、《广东省市政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示范工地》、广东省建筑安全协会评选的《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奖》、《建设工程项目 AA 级安全文明标准化诚信工地奖》、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颁发的《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

3、获奖时间以获奖证书载明时间为准；

4、在本表后附上表中所列奖项的获奖证书原件扫描件，若有必要，投标人须提供获奖证书原件供招标人核实；

5、数量上限为 5 项，若超过 5 项，招标人在清标时仅考虑表中的前 5 项；

6、必须按规定的格式和对应的奖项填报，证明材料应清晰可辨认，否则有可能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判断。

7、市政工程业绩类型按《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建市〔2014〕159 号）市政工程认定。

1.汕头市黄河路（泰山路～东厦路）快速化升级改造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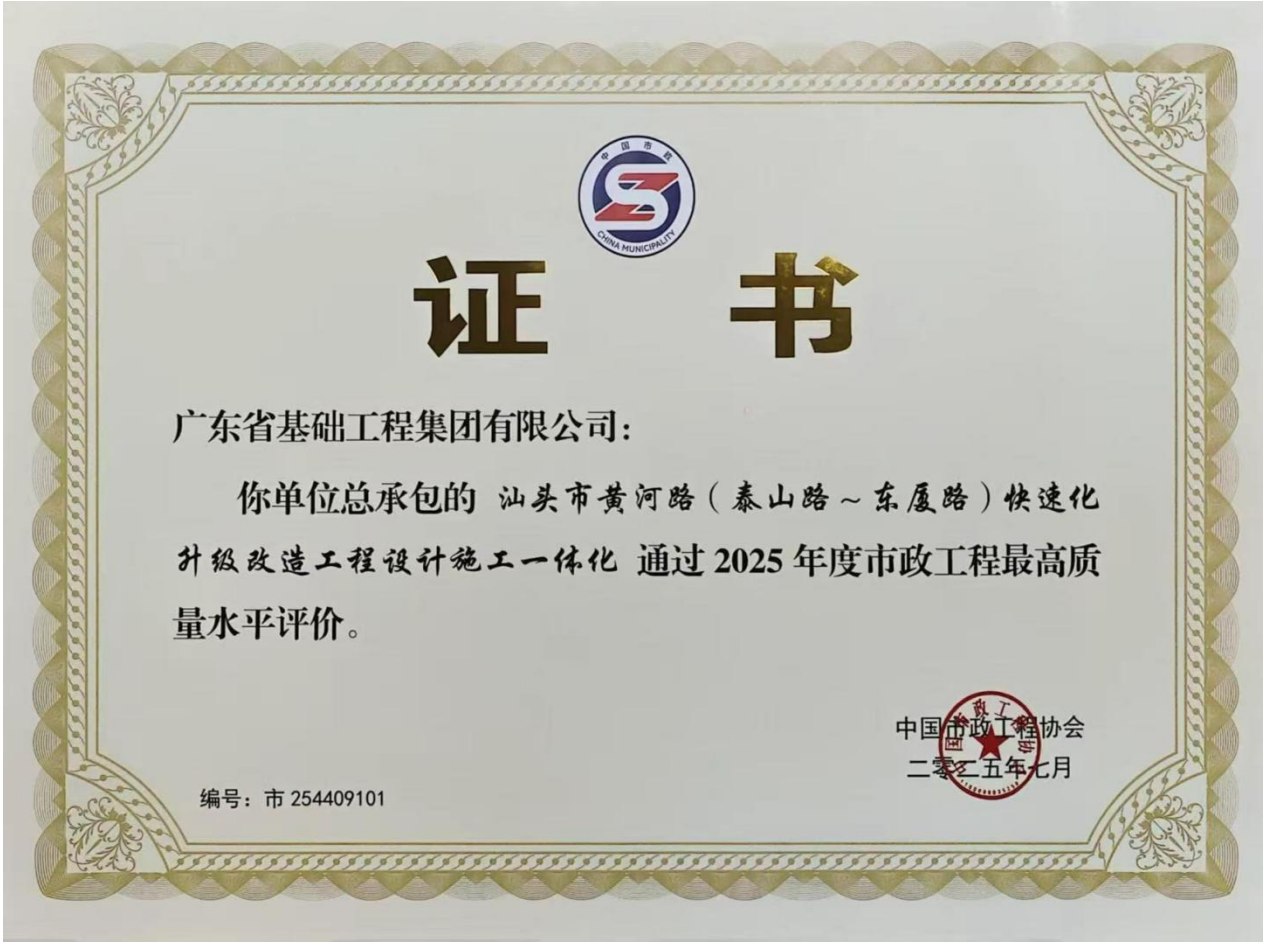

证　书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总承包的 汕头市黄河路（泰山路～东厦路）快速化升级改造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 通过2025年度市政工程最高质量水平评价。

中国市政工程协会

二零二五年七月

编号：市 254409101

2.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三号线工程 **3204** 标（**3204-1** 标、**3204-2** 标、**3204-3** 标、**3204-4** 标）

证　书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总承包的 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三号线工程 3204 标（3204–1 标、3204–2 标、3204–3 标、3204–4 标） 通过 2025 年度市政工程最高质量水平评价。

中国市政工程协会

二零二五年七月

编号：市 254409410

3.广州市轨道交通九号线工程

证 书

广州市轨道交通九号线工程

荣获第二十届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

获奖单位: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中 国 土 木 工 程 学 会

北京詹天佑土木工程科学技术发展基金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

4.福永水质净化厂二期工程

证　书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总承包的 福永水质净化厂二期工程 通过2024年度市政工程最高质量水平评价。

中国市政工程协会

二零二四年七月

编号：市 244407701

5.福州城市森林步道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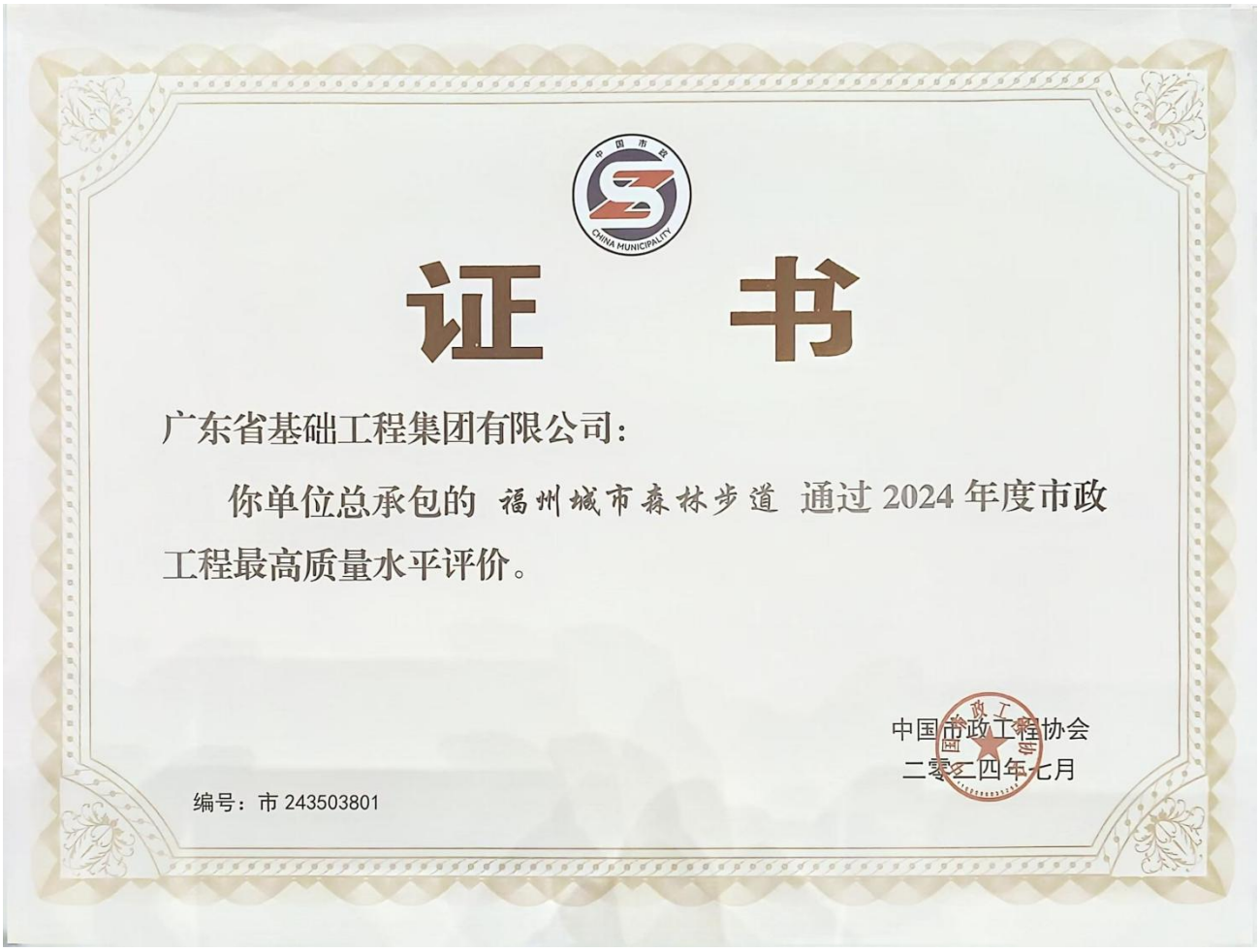

证　书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总承包的 福州城市森林步道 通过2024年度市政工程最高质量水平评价。

中国市政工程协会

二零二四年七月

编号：市 243503801

四、安全生产管理水平及安全生产记录情况

附件 7：根据深建市场【2017】13 号的规定，若投标人近半年内有发生不良安全生产记录的（受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处罚、通报、扣分），需如实提供相关材料。

证明文件：本工程招标公告期间，投标人的“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建设工程诚信档案|行政处罚及红色警示”（网址：http://zjj.sz.gov.cn/ztfw/gcjs/）查询截图。

附件 8：

承诺书

致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一、我方承诺：因我方存在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或者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正在接受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立案调查情形的，若贵方核查出我方存在以上违法违规行为的，贵方有权取消我方投标或中标资格，我方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二、我方承诺：因我方存在近 1 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因违法违规排放建筑废弃物受到建设、交通、水务部门行政处罚情形的，若贵方核查出我方存在以上违法违规行为的，贵方有权取消我方投标或中标资格，我方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承诺人（盖章）：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 6 月 3 日

五、投标人企业性质承诺

附件 9：

投标人企业性质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我单位参加 青松东路（聚龙路-龙盛五路）深圳段市政工程（施工） 的招投标活动，我方郑重作以下承诺：

我方承诺本公司企业性质为 国有企业 （填写：民营企业或国有企业或其他），且 否 （填写：是/否）为中小企业。

特此承诺！

承诺人（盖章）：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2026 年 6 月 3 日